

类别：A类

# 西安市未央区医疗保障局

签发人：周芙蓉

未医保提函〔2024〕6号

## 对区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 第186号提案的复函

陈媛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将院前急救收费纳入基本医疗保险的建议》(第186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 一、工作开展情况

收到提案后区医保局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并召开会议，根据西安市现行医保政策规定，您提议的院前急诊抢救费用已纳入西安市医保报销，运行平稳。

### 二、政策执行情况

根据市医保发《西安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西安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实施办法（暂行）的通知》（市医保发〔2019〕71号）、西安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关于西安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就医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市社发〔2019〕51号）相关文件精神，

门诊急救抢救已纳入医保报销。

1、门诊急救抢救病种：凡昏迷、严重休克、大出血、中毒、严重脱水、高热惊厥、严重创伤所致严重呼吸困难、自发性或损伤性气胸、血气胸、喉梗塞及气管支气管堵塞、严重心律失常，各种原因造成内外出血危及生命者，急性心力衰竭、呼吸衰竭、肾功能衰竭等生命体征有重大改变者。

2、就医管理。门诊急救抢救费用：因门诊急救抢救医治所发生的医疗费用，按一次住院费用的支付办法进行结算。门诊急救抢救过程与住院治疗过程不间断的，按一次性治疗对待，其在紧急抢救治疗所发生的医疗费用，并入住院费用中统一结算。参保居民因门诊急救抢救入住非定点医疗机构发生的费用按照医疗机构等级及相应支付比例予以支付，不属于门诊急救抢救的费用不纳入住院统筹支付。

3、报销流程。参保居民需携带门诊紧急抢救病历、诊断证明、费用明细清单、门诊发票、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等材料，经所在社区或村组，报区县医疗保险经办机构进行审核、费用报销。

###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根据您提的建议，我局将进一步加强政策宣传，提高政策知晓率，做好各个对外窗口的政策解答工作，群众利益无小事，我们将夯实工作责任，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让更多医保改革红利惠

及千家万户，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感谢您对医保工作的关心支持！

专此函复。



(联系人：亓聪敏 电话：13379200389)

抄送：区政协提案委，区政府办公室。

---

---